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推荐教材配套用书

纳税申报技术 学习辅导

KUAIJI
ZHUANYE

主编 刘晓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推荐教材配套用书

ISBN 978-7-5002-3002-0

jiaoyubuzhiyejiaoyuyuchengrenjaoysituijianjiaocaipeitaoyongshu

ISBN 978-7-5002-3002-0

作者：朱晓红 编著

为了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新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满足会计专业职业教育教学的需要，我们组织出版了职业院校会计专业教材《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在内容上以会计信息的有用性为基本导向，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为根本目的。

纳税申报技术学习辅导

作为职业院校会计教材，我们坚持“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方针，从理论够用、实训知识并重的角度设计教材体系，着力于加强职业院校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培养。

在教材的出版过程中，我们得到了财政部会计司和教育部有关司局领导的关心和指导，从最初的设计方案、一致认可以及行业专家的反复审阅和审定工作，在此表示感谢。随着会计准则在教学与实践中的不断深入，有个过程，我们真诚地希望各类职业技术院校在教材的使用中，能够总结经验，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使之不断完善和提高。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7年3月

邮购部电话：010-63206022

E-mail: 63206022@163.com

63206022@163.com

(北京邮局 邮政编码：100033)

零售部电话：010-63206022；邮购部电话：010-63206022

8813041625；邮购部电话：8813041625

零售部电话：010-63206022；邮购部电话：010-63206022

15300000000；邮购部电话：15300000000

零售部电话：010-63206022；邮购部电话：010-63206022

元 00.8；邮资

1280.00 1280.00 1280.00 1280.00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纳税申报技术学习辅导/刘晓红主编. —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7.7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推荐教材配套用书

ISBN 978 - 7 - 5095 - 0045 - 3

I . 纳… II : 刘… III . 税收管理 - 中国 - 高等学校：技术学校 - 教学参考资料

IV . F 81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99573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 - mail: jiaoyu @ 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100036

发行电话：88190616/54 传真：88190655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5.5 印张 120 000 字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8.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0045 - 3/F · 0039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出 版 说 明

为了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要求，满足会计专业职业教育教学的需要，我们组织出版了职业教育会计专业教学用书。教材编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在内容上以会计信息的有用性为基本导向，以提高学生的会计从业能力为主要目标。

作为职业教育教材，我们编写时全面贯彻“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方针，从理论够用、实训知识并重的角度设计教材体系，着力于加强职业院校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培养。

在教材的出版过程中，我们得到了财政部会计司和教育部有关司局领导的关心和指导，众多知名会计专家、一线教师以及行业从业人员参与了编写和审稿工作，在此表示感谢。但新会计准则在教学与实践中的贯彻执行仍需有个过程，我们真诚地希望各类职业技术院校在教材的使用中，能够总结经验，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使之不断完善和提高。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7年3月

前 言

本书是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推荐教材《纳税申报技术》的配套用书。为了加深各章知识的理解和记忆，达到实务操作所要求的能力，该书以章为单元，每章包括框架结构、重点内容、难点释疑、练习题等四个部分的内容。为方便学习，本书还专门配有教学用表，以便进行实际操作。学习辅导与教材相互补充，非常适合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学生和广大财会人员学习使用。

本书由刘晓红任主编，王艳蓉任副主编。各章分工如下：刘晓红编写第一、三、五章和附录；王艳蓉编写第二章；崔洪亮编写第四章；朱国平编写第六、七章；常静编写第八章；陈凌编写第九章。最后由刘晓红对全书进行总纂定稿。

由于水平有限，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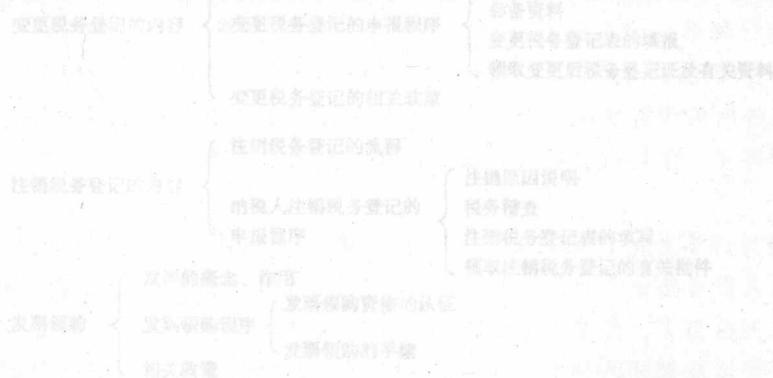
2007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税务登记和发票管理

第一章 企业税务登记和发票管理	1
第二章 流转税纳税申报	4
第三章 资源税纳税申报	11
第四章 所得税纳税申报	13
第五章 财产税纳税申报	18
第六章 行为税纳税申报	20
第七章 特定目的税纳税申报	22
第八章 税务行政复议与行政许可	24
第九章 网上报税	26
附录 教学用表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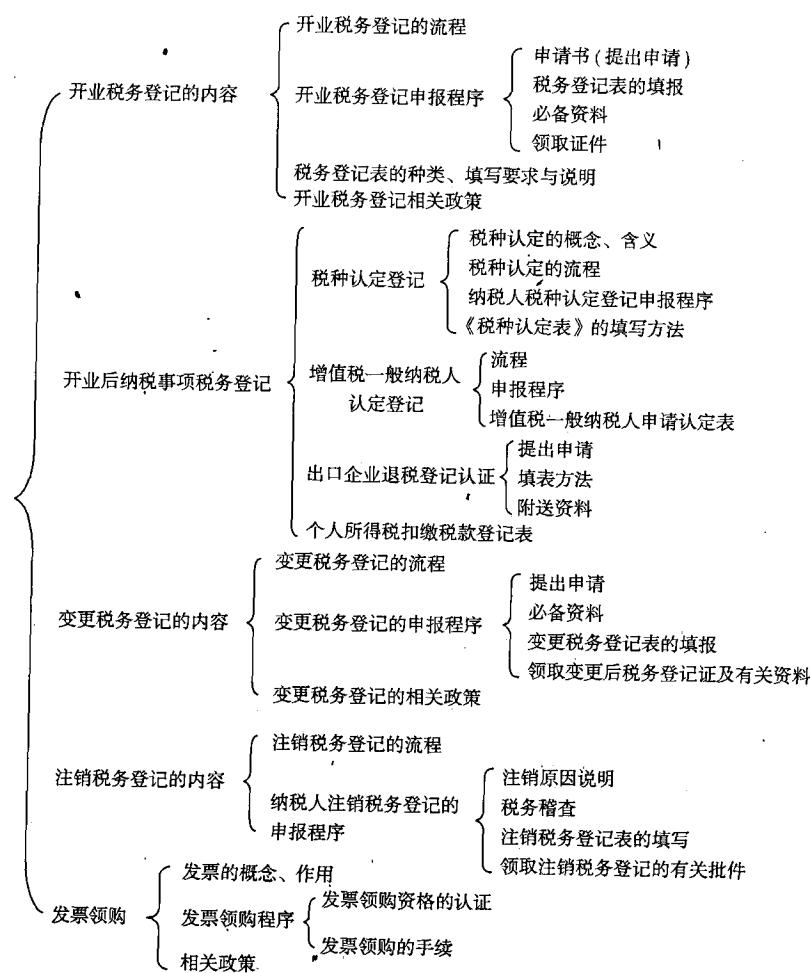


第一章

企业税务登记和发票管理

一、框架结构

本章主要介绍企业税务登记的基本知识、流程和必备资料。



二、重点内容

- 1. 税务登记表的分类与填报；
- 2. 变更税务登记的使用范围；
- 3. 注销税务登记的管理流程；
- 4. 日常发票领购的手续。

三、难点释疑

1. 税务登记表的填报：开业税务登记是在企业领取工商营业执照或有关部门批准之后才能办理，因而，税务登记表的有些项目要根据工商营业执照来填写，如生产经营期限、经营方式、登记注册类型、行业、注册资本等。学生可先了解工商营业执照的有关规定，再填报税务登记表就相对容易了。

2. 新办小型商贸企业中零售企业，在年销售额达到 180 万元后，可以申请一般纳税人资格，但须接受纳税辅导期的管理。另外，对具有一定经营规模，拥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有相应的经营管理人员，有货物购销合同或书面意向，有明确的货物购销渠道，预计年销售额可达到 180 万元以上的新办商贸企业，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也可认定其为一般纳税人，实行辅导期一般纳税人管理。

四、练习题

1. 云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 月成立。所在城市云城工商行政管理局发放的工商营业执照显示，法定代表人：万强；注册资本：叁拾万元人民币；住所：位于和泽区新建南路 253 号；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应的报告，受理外商投资企业查账验证业务，基建工程预（结）算，竣工决算业务，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服务；工商营业执照属于企业法人营业证，字号为：2101001302524-1。事务所委派万强到税务机关办理开业税务登记，所附送资料合同、章程表明，事务所由 5 个注册会计师组成，股东协议中万强投资 15 万元，占 50%，其余 4 个股东平均分配剩余股份。已在云城工商银行大营盘支行预开设账户，账号 123456-8，主管会计是崔应应。请你帮助万强填写税务登记表。

2. 云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办理完开业税务登记，当日领取了《税务登记证》，税务登记号为：120000123678123，按税务管理流程，应申请税种认定登记。万强依照税务局要求，根据事务所的实际情况，填写纳税人税种认定表，事务所应缴纳营业税、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所得税、车船税。请你帮助万强填写税种认定表。

3. 云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开业后需要使用普通发票，负责人万强持税务登记证副本、办税人员合格证和自己的身份证向主管税务机关书面申请发票领购资格认定手续。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交了：税务登记证副本；经办人身份证明；事务所财务专用章的印膜。同时按要求填写普通发票领购簿申请审批表。请你帮助万强填写发票领购申请审批表。

4. 贝福尔餐饮有限公司由天美公司与香港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中方占 70%，外方占 30%，由海港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批准文号：海外经贸外资字（2006 第 47 号，批准日期 2006-7-23。住所：海港市民族南路正阳街 4 号；法定代表人：辛大烈；注册资本：105 万元；经济性质：合资经营（港商）；经营范围：餐饮服务（凭消防、卫生许可证经营）；营业执照有效日期：自 2006-8-5 ~ 2010-7-5；工商注册号：001147；财务经理：李梦洋；企业有 30 人，其中外方人员 3 人。公司章程后附说明，委派财务人员田明到工商、税务办理登记手续。请你帮助财务人员田明到税务机关办理开业税务登记事宜。（要求附送资料和填表）主管税务机关发放的税务登记证号为：120114234567891。

5. 贝福尔餐饮有限公司开业后需要餐饮发票，财务人员田明到税务大厅先进行发票购领资格认定，后到主管税务机关购买发票。请写出发票购领资格认定程序，填写相关申报表格。税务登记号（纳税人识别号）为：120114234567891。

6. 贝福尔餐饮有限公司开业后火爆，很受欢迎。经公司第十次董事会议决议，准备在东岗路 87 号开设分店，正在装潢过程中，财务人员田明按照税务管理办法，应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税务变更手续。请你替田明在 10 月准备好资料，到税务机关办理变更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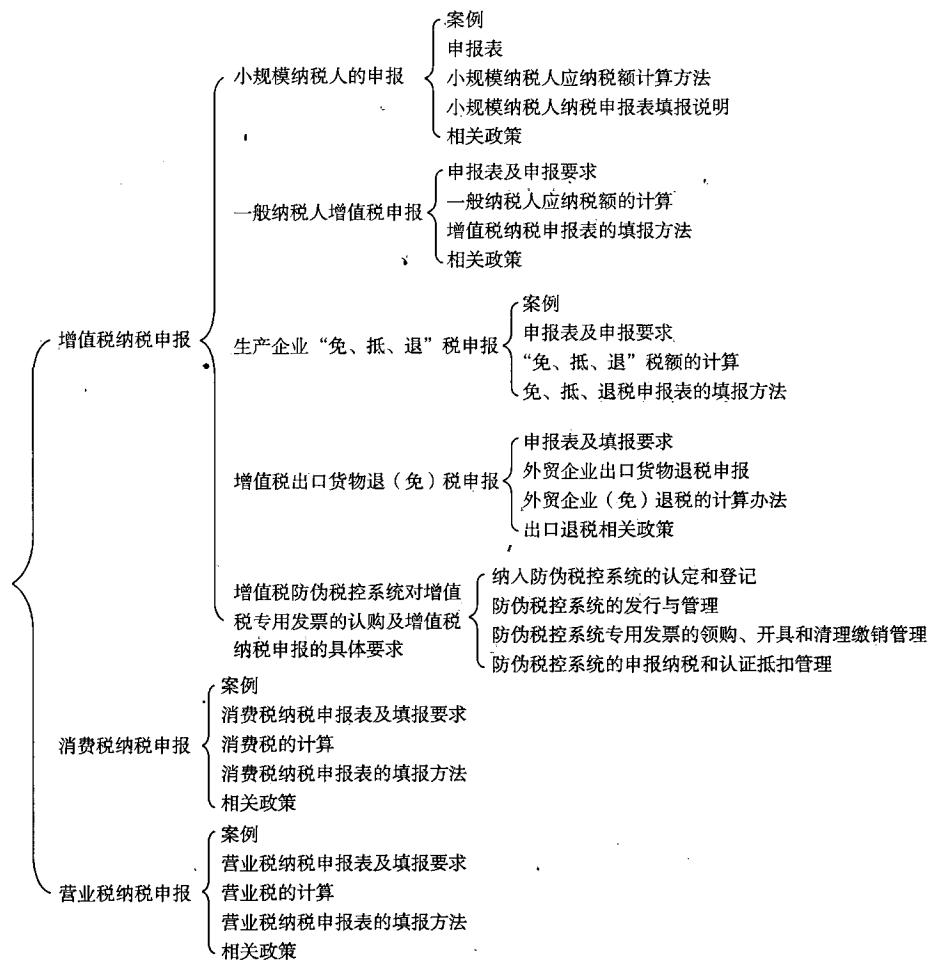
7. 企业名称：广州华岐钢材贸易有限公司；住所：吉祥路南区吉祥钢材市场 110 号；法定代表人：王绍桂；注册资本：1000 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钢材及黑色金属、矿产品、焦炭、建材、铝合金型材、机械设备批发、零售；注册号：1302001001453。2006 年 11 月 28 日已办理税务登记，纳税人识别号为：190123000800123，税种已认定，预计年销售额将达到 800 万元，按照最新政策，可以直接申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实行辅导期一般纳税人管理。如果你作为企业的办税员田明到税务机关申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准备哪些资料？认定表如何填写？

8. 企业名称：南京铃木乐器教具有限公司皇岛事务所；住所：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美岭小区 1-3 号；负责人：中泽湖；税务登记号：200109008008009；现申请注销。在向工商管理局注销前，需要进行税务注销。注销原因：经营不善，无力继续经营。该企业实际经营了两年零五个月，属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票有一本还未使用，需缴回。请你根据所学内容，代企业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第二章

流转税纳税申报

一、框架结构



二、重点内容

本章主要讲述流转税纳税申报的技术和方法。

1. 增值税纳税申报表的填报方法主要包括：（1）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申报表的填报方法；（2）一般纳税人的纳税申报表填报方法；（3）增值税出口退税申报方法。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实行“免、抵、退”的管理办法。外贸企业出口退税申报表的填报方法。
2. 消费税纳税申报表的填报方法，包括消费税的计算和填表方法。
3. 营业税纳税申报表的填报方法，包括营业税的计算和填表方法。

三、难点释疑

（一）增值税难点释疑

1. 增值税纳税申报难点是正确确定销项税额和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

为了保证计算应纳税额的合理、准确性，纳税人必须严格把握“当期进项税额从当期销项税额中抵扣”这个要点。“当期”是个重要的时间限定，具体是指税务机关依照税法规定对纳税人确定的纳税期限；只有在纳税期限内实际发生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才是法定的当期销项税额或当期进项税额。

税法首先对销售货物或应税劳务应计入当期销项税额的时间加以限定，如：采取直接收款方式销售货物，不论货物是否发出，均为收到销售额或取得索取销售额的凭据，并将提货单交给买方的当天；采取托收承付和委托银行收款方式销售货物，为发出货物并办妥托收手续的当天；纳税人发生视同销售货物行为的，为货物移送的当天等。

同时，对计入当期进项税额的时间加以严格限定。工业生产企业购进货物（包括外购货物所支付的运输费用），必须在购进的货物已经验收入库后，才能申报抵扣进项税额，对货物尚未到达企业或尚未验收入库的，其进项税额不得作为纳税人当期进项税额予以抵扣。

商业企业购进货物（包括外购货物所支付的运输费用），必须在购进的货物付款后（包括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也应以所有款项支付完毕后）才能申报抵扣进项税额，尚未付款或未开出承兑商业汇票的，或分期付款，所有款项未支付完毕的，其进项税额不得作为纳税人当期进项税额予以抵扣。

商业企业接受投资、捐赠或分配的货物，则以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时间为申报抵扣进项税额的时限。申报抵扣时，应提供投资、捐赠、分配货物的合同或证明材料。

一般纳税人购进应税劳务，必须在劳务费用支付后，才能申报抵扣进项税额。对接受应税劳务，但尚未支付款项的，其进项税额不得作为纳税当期进项税予以抵扣。

扣减发生期进项税额的规定：

由于增值税实行以当期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的“购进扣税法”，当期购进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如果事先并未确定将用于非生产性经营项目，其进项税额会在当期销项税额中予以抵扣，但已抵扣进项税额的购进货物或应税劳务如果事后改变用途，发生《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条第（二）至（六）项所列情况的（即：用于非应税项目、用于集体福利或者个人消费、购进货物发生非正常损失、在产品或成品发生非正常损失），根据税法规定，应将该项购进货物或应税劳务的进项税额从当期发生的进项税额中扣减，无法准确确定该项进项税

额的，按当期实际成本计算应扣减的进项税额。

销货退回或折让的税务处理：

纳税人在货物购销活动中，因货物质量、规格等原因常会发生销货退回或销售折让的情况。由于销货退回或折让不仅涉及销货价款或折让价款的退回，还涉及增值税的退回，这样，销货方和购货方应相对应对当期的销项税额或进项税额进行调整。为此，税法规定，一般纳税人因销货退回或折让而退还给购买方的增值税额，应从发生销货退回或折让当期的销项税额中扣减；因进货退出或折让而收回的增值税额，应从发生进货退出或折让当期的进项税额中扣减。

2. 出口退税中免、抵、退税的计算是个难点。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以下简称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除另有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对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的管理办法另行规定。

所称生产企业，是指独立核算，经主管国税机关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并且具有实际生产能力的企业和企业集团。

生产企业出口自产的属于应征消费税的产品，实行免征消费税办法。

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免”税，是指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抵”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零部件、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退”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

有关计算方法

(1) 当期应纳税额的计算

当期应纳税额 = 当期内销货物的销项税 - (当期进项税额 - 当期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2) 免抵退税额的计算

免抵退税额 = 出口货物离岸价 × 外汇人民币牌价 × 出口货物退税率 - 免抵退税额抵减额
其中：

①出口货物离岸价(FOB)以出口发票计算的离岸价为准。出口发票不能如实反映实际离岸价的，企业必须按照实际离岸价向主管国税机关进行申报，同时主管税务机关有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予以核定。

②免抵退税额抵减额 = 免税购进原材料价格 × 出口货物退税率

免税购进原材料包括从国内购进免税原材料和进料加工免税进口料件，其中进料加工免税进口料件的价格为组成计税价格。

进料加工免税进口料件的组成计税价格 = 货物到岸价 + 海关实征关税和消费税

(3) 当期应退税额和免抵税额的计算

①如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 当期免抵退税额，则

当期应退税额 = 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当期免抵税额 = 当期免抵退税额 - 当期应退税额

②如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 当期免抵退税额，则

当期应退税额 = 当期免抵退税额

当期免抵税额 = 0

当期期末留抵税额根据当期《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期末留抵税额”确定

(4)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的计算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 出口货物离岸价 × 外汇人民币牌价 × (出口货物征税率 - 出口货物退税率) -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抵减额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抵减额 = 免税购进原材料价格 × (出口货物征税率 - 出口货物退税率)

生产企业自货物报关出口之日起超过 6 个月未收齐有关出口退(免)税凭证或未向主管国税机关办理“免、抵、退”税申报手续的；主管国税机关视同内销货物计算征税；对已征税的货物，生产企业收齐有关出口退(免)税凭证后，应在规定的出口退税清算期内向主管国税机关申报，经主管国税机关审核无误的，办理免、抵、退税手续。逾期未申报或已申报但审核未通过的，主管国税机关不再办理退税。

(二) 消费税难点释疑

消费税中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的计税依据的确定：

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因为已由受托方代收代缴消费税，因此，委托方收回货物后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其已纳税款准予按照规定从连续生产的应税消费品应纳消费税税额中抵扣。按照国家税务局的规定，从 1995 年 6 月 1 日起，下列连续生产的应税消费品准予从应纳消费税税额中按当期生产领用数量计算扣除委托加工收回的应税消费品已纳消费税税款：

1.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烟丝为原料生产的烟；
2.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化妆品为原料生产的化妆品；
3.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护肤护发品为原料生产的护肤护发品；
4.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珠宝玉石为原料生产的贵重首饰及珠宝玉石；
5.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鞭炮、焰火为原料生产的鞭炮、焰火；
6.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汽车轮胎生产的汽车轮胎；
7. 以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摩托车生产的摩托车。

上述当期准予扣除委托加工收回的应税消费品已纳消费税税款的计算公式：

当期准予扣除的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已纳税款 = 期初库存的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已纳税款 + 当期收回的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已纳税款 - 期末库存的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已纳税款

需要说明的是，纳税人用委托加工收回的已税珠宝玉石生产的改在零售环节征收的消费税的金银首饰，在计税时一律不得扣除委托加工收回的珠宝玉石的已纳消费税税款。

(三) 营业税难点释疑

营业税与增值税都是流转税，营业税主要对各种劳务征收，同时对销售不动产和转让无形资产也征收营业税。增值税主要对各种货物征收，同时对加工、修理配劳务也征收增值税。两个税种性质相同，各自征收领域不同，理论上是可以划分清楚的。但在实际操作上存在一些具体区别的问题，对此，国家做了一些具体规定。

1. 建筑业务征税问题

基本建设单位和从事建筑安装业务的企业附设的工厂、车间生产的水泥、预制构件、其

他构件或建筑材料，用于本单位或本企业的建筑工程的，应在移送使用时征收增值税。但对其在建筑现场制造的预制构件，凡直接用于本单位或本企业建筑工程的，征收营业税，不征收增值税。

2. 邮电业务征税问题

集邮商品的生产、调拨征收增值税。邮政部门（含集邮公司）销售集邮商品，应当征收营业税；邮政部门以外的其他单位与个人销售集邮商品，征收增值税。集邮是指收集和保存各种邮票以及与邮政相联系的其他邮品的活动。

集邮商品指邮票、小型张、小本票、明信片、首日封、邮折、集邮簿，邮盘、邮票目录、护邮袋、贴片等。

邮政部门发行报刊，征收营业税；其他单位和个人发行报刊，征收增值税；报刊发行是指邮政部门代出版单位收订、投递和销售各种报纸、杂志的业务。

电信单位自己销售电信物品，并为客户提供有关的电信劳务服务的，征收营业税；对单纯销售无线寻呼机、移动电话等不提供有关的电信劳务服务的，征收增值税。电信物品是指电信业务专用或通用的物品，如无线寻呼机、移动电话、电话机及其他电信器材等。

3. 代购代销的征税问题

代购代销本身的经营活动属于购销货物，在其经营过程中，货物实现了有偿转让，应属于增值税的征收范围。营业税对代购代销货物征税，不是针对货物有偿转让这个过程的经营业务，而是对代理者为委托方提供的代购或代销货物的劳务行为征税。这是由代购代销本身内含所确定的。所谓代购货物，是指受托方按照协议或委托方的要求，从事商品的购买，并按发票购进价格与委托方结算（原票转交）。如果受托方在代购货物后按原价与委托方结算，则只需就货物销售征收增值税，而没有征收营业税问题了。但受托方在这个过程中提供了服务，就需要取得经济利益，因此，受托方要按购进额收取一定的手续费，这就是受托方为委托方提供劳务而取得的报酬，也就是营业税规定要征收的范围。

所谓代销，是指受托方按委托方的要求销售委托方的货物，并收取手续费的经营活动。仅就销售货物环节而言，它与代购一样也属于增值税的征收范围。但受托方提供了劳务，就要取得一定报酬，因而，要收取一定的手续费。营业税是对受托提供代销货物业务的劳务所取得的手续费征税。掌握代销货物的关键，是受托以委托方的名义，从事销售委托方的货物的活动，对代销货物发生质量问题以及法律责任，都由委托方负责。

四、练习题

1. 春华造纸厂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纳税人识别号：240101008009009）。2006年8月销售情况如下：销售40克油光纸，开普通发票，销售额20000元；销售白纸，开普通发票，销售额14000元；销售高级绘图纸，开普通发票，销售额16000元；8月20日销售给一般纳税人箱板纸一批，价税合计32000元；8月21日向税务所申请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该厂一向守法经营，已被允许由主管税务所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计算该厂当月应纳增值税税额并填制纳税申报表。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应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交哪些资料？

2. 林光服装厂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纳税人识别号：240104507009800）。2006年4月销售情况如下：销售西裤，开普通发票，销售额25000元；销售童装，开普通发票，销售额

18000 元；销售内衣，开普通发票，销售额 15000 元。计算该厂当月应纳增值税额并填制申报表。

3. 五一商厦为零售业一般纳税人，2006 年 12 月经营状况如下：百货部销售收入 238000 元，百货部某化妆品进行促销活动，实行“买一送一”，赠送的化妆品售价为每盒 15 元，本月共赠送 380 盒；服装部销售收入 839000 元，其中 56000 元为代销收入；家电部销售收入 1222000 元，销售洗衣机实行“以旧换新”，每台旧洗衣机作价 200 元，共收购旧洗衣机 50 台，为顾客送货共取得收入 8000 元；家电部附设的维修部修理费收入 8720 元；通过民政部门向灾区捐赠一批衣被，售价 200000 元（以前纳税期已抵扣进项税 2905983 元），以上价款均包含增值税。本月购进百货 300000 元，其中 250000 元为一次性付款，款已付清，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税额 42500.00 元；50000 元为分期付款，已付 20000 元。购进家电 1000000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税额 170000 元，已开出并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进口一批家电，到岸价 400000 元，关税 140000 元，海关代征增值税 23800 元，已入库。购入服装 600000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税额 102000 元，款已付。收到委托代销单位天霞服装厂税务局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销售额 77400 元，税额 4644 元。因管理不善百货部仓库被盗，丢失商品进价合计 47000 元，进项税额合计 7990 元。2006 年初期初进项税额 420000 元，年抵扣率 20%，计算该商厦当月应纳增值税税额并填制申报表。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供哪些报表与资料（纳税人识别号：240104507002258）。

4. 立信酿酒厂为一般纳税人（纳税人识别号：140104507000800）。2006 年 4 月经营状况如下：销售给一般纳税人白酒，共开具 3 张增值税专用发票：销售额 30000 元，税额 5100 元；销售额 85150 元，税额 14475.5 元；销售额 55250 元，税额 9392.5 元。另外收取包装物押金 3500 元。销售给小规模纳税人白酒，开具普通发票 1 张，价款 18000 元；销售给一般纳税人黄酒，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 张，销售额 25000 元，税额 4250 元；另外收取包装物押金 800 元。收到某饭店啤酒代销清单，开出普通发票 1 张，价款 23000 元。特制一批补药酒发给职工作为福利，生产成本为 54000 元。上月销往外地的一批白酒发现有错装现象，经核实本月给对方销售折扣 6000 元，同时退还对方增值税税额 1020 元。购入粮食酒精 10 吨，进货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销售额 82000 元，税额 13940 元，已验收入库。购入大麦、小麦、黄米、糯米等粮食一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 4 张，销售额合计 83200 元，税额合计 10816 元，均已验收入库。生产用外购电力，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销售额 57000 元，税额 9690 元。生产用外购水，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销售额 28000 元，税额 3640 元。另外，还有上期留抵税额 3452.77 元。计算该厂当月应纳增值税税额并填制申报表。必报资料有哪些？

5. 红星有限公司是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纳税人识别号：140101700001205）。2003 年第三季度报关出口一批货物，离岸价 300 万美元（汇率为 1:8.3），本季度内销货物销售额为 400 万元，购进货物价款 1000 万元。假设该企业办理退（免）税适用“免、抵、退”办法，出口货物退税率 14%；购销的货物税率均为 17%，请计算该企业当季度应纳或应退的增值税额并填报出口退税申报表。附带资料有哪些？

6. 鑫铝经贸有限公司属自营出口生产企业，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人识别号：130104750000210）。出口货物的征税率17%，退税率15%。2006年8月有关经营业务为：购原材料一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的价款200万元，外购货物准予抵扣进项税额34万元，货已验收入库。当月进料加工免税进口料件的组成计税价格100万元。上期末留抵税款6万元。本月内销货物不含税销售额100万元。收款117万元存入银行。本月出口货物销售额折合人民币200万元（汇率为1:8.3）。试计算该企业当期的“免、抵、退”税额并填报出口退税申报表。有进料加工业务的还需填报哪些报表？

7. 某进出口公司2006年3月出口美国平纹布2000米，进货增值税专用发票列明单价20元/米，计税金额40000元，退税率15%，计算其应退税额并填报出口退税申报表。

8. 远东酿酒厂2006年5月共销售粮食白酒10540瓶，销售额527000元，另收酒瓶押金9650元，其中：54000元为分期付款，50000元尚未收到，其余款项均已存入银行；销售药酒210000元，因途中破损，对方拒付40000元，余款已电汇入账；销售啤酒241300升，价款96300元，已办好托收手续，货已发出；另外赞助某商品交易会粮食白酒4000瓶，销售价格为84000元；收回委托加工粮食酒精10吨，材料成本95000元，支付加工费6000元，委托方代扣消费税5315.79元；月初粮食酒精库存524000元，月末结存442000元。以上价款均不含增值税。计算该厂当月应纳消费税税额，并填制申报表（纳税人识别号：1421015070007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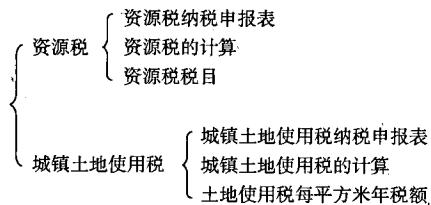
9. 某市建筑公司（纳税人识别号：100102507000800）2006年12月发生业务如下：当年承包的某企业办公楼已完工并验收合格，施工中代垫原材料400000元，其他物资12000元，动力30000元，收到结算工程收入120000元。承建某学院宿舍楼2座，按进度结算当月取得施工收入35000元。当年承包1500000元的工程，并将其中700000元转包给某个体建筑队，该工程已于上月完工，本月收到建设单位的转账支票。本年9月完工的自建房屋本月售出，收入800000元，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房屋成本560000元，该省成本利润率为10%。计算该公司当月应纳营业税税额并填制申报表。

10. 中国工商银行××市支行2006年第一季度营业状况如下：取得贷款利息收入540000元，吸收存款利息支出240000元；转贷外汇业务，利息收入120000元，支付转贷业务借款利息90000元；返售买入的有价证券180000元，买入价为160000元；收取金融业务手续费10800元；销售支票等金融物品400元，收到某企业融资租赁设备价款100000元，利息8000元，手续费600元。计算该行当季应纳营业税税额并填制申报表。

第三章

资源税纳税申报

一、框架结构



二、重点内容

了解所在地资源税适用税额，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

三、难点释疑

1. 资源税的纳税人是在我国境内开采税法规定的应税矿产品或者生产盐的单位和个人。单位是指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股份制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军事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单位。个人是指个体经营者和其他个人。

2. 扣缴义务人：资源税一般由税务机关直接征收，但为了加强资源税的征收管理，对那些税源小、零散、不定期开采、易漏税等不易控制的，由下列单位在收购时代扣代缴所收购的未税矿产品应纳的资源税。

(1) 独立矿山。是指只有采矿或只有采矿和选矿，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单位。其生产的原矿和精矿主要用于对外销售。

(2) 联合企业。是指采矿、选矿、冶炼（或加工）连续生产的企业或采矿、冶炼（或加工）连续生产的企业。其采矿单位一般是该企业的二级或二级以下核算单位。

(3) 其他收购未税矿产品的单位（包括收购未税矿产品的个体户）。

这些收购未税矿产品的单位作为扣缴义务人，应按照本单位应税资源税额标准，依据收购的数量代扣代缴资源税。

3. 按照税法规定，纳税人以外购的液体盐加工固体盐，其加工固体盐所耗用的液体盐